

磐安经济开发区2024年度市政提升工程（一期）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H202404170010001）

1. 招标条件

磐安经济开发区2024年度市政提升工程（一期）经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财政性资金，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浙江磐安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委托代理机构为泰宇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磐安经济开发区2024年度市政提升工程（一期）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本项目工程造价 1476097 元

2.2 建设地点：磐安县尖山镇

2.3 招标范围：对磐安经济开发区塘头片区、卧龙街、月牙路等路段进行挡墙、绿化栽植、人行道铺装等市政提升。

2.4 计划工期：60 个日历天

2.5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相关验收合格标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投标人：

3.1 企业工商注册所在地为：磐安县（含金磐开发区）。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的法人企业或其他组织，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能力。

3.2 具备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企业主要负责人（法定代表人、企业经理、企业分管安全生产的副经理、企业技术负责人）具有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A类证书。

3.3 自__以来承接过__业绩。

3.4 本次招标接受/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3.5 招标人需要增加的、符合法律法规的其他要求：投标人对应资质应在“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上资质动态核查结果处于“合格”状态。

(二) 拟派项目负责人:

3.6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 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 建造师执业资格, 同时具有有效的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B类证书。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__职称。

3.7 招标人需要增加的、符合法律法规的其他要求: 。

(三) 其他:

3.8 拟派施工现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具有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C类证书。

3.9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应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无投标承诺书所列的失信、暂停投标资格、取消投标资格等行为。

4. 招投标方式

公开招标。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本项目招标文件 (含招标控制价、图纸) 和补充 (答疑、澄清) 文件均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

5.2 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下载网址: 潜在投标人登录金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jy.jinhua.gov.cn> 自行下载。

5.3 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下载时间: 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4-04-25 09:30:00 。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下同) 为 2024-04-25 09:30:00, 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金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jy.jinhua.gov.cn>。

7. 监督部门

监督部门: 磐安工业园区交易中心 联系方式: **0579-84502871**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 浙江磐安经济开发区管 招标代理机构: 泰宇建筑工程技术咨询委员会
理委员会 询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磐安县尖山镇同心
街1号

联系人：楼超群

电话：15068076790

邮箱：/

地址：磐安县安文街道西苑小区8幢1
号

联系人：沈铖

电话：15267997789

邮箱：/

9. 其它

各潜在投标人请自行加入不见面开标直播钉钉群，钉钉群号：35986926

2024年04月17日